

类别：B

# 咸阳市民政局

签发人：赵斌正

咸民函〔2023〕38号

## 关于对市政协九届二次会议第403号提案的答复函

舒瑜委员：

您在咸阳市九届政协二次会议上所提出的“关于加大农村养老机构帮扶力度的建议”收悉，现就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农村互助养老是立足于我国人口老龄化、农村空心化的现状，充分挖掘农村以老年人口为主的人力资源，利用闲置校舍、厂房等村集体资源，调动村“两委”、老年协会等力量，在农村老年人群体间构建服务提供与享用的内部循环系统的一种养老模式。互助幸福院作为农村互助养老的重要载体，为老年人特别是留守老人提供了一个白天互助互娱、邻里守望的场所，低成本高效率解决农村养老难的问题，越来越受到各级政府的重视和支持。近年来，我市强化政策引领、狠抓阵地建设、完善资金保障、注重人才培养，积极探索开展农村互助养老和集中关爱照护养老新模式，持续构建满足农村老年人需求的农村养老服务体系。具体做法如下：

一、持续推进养老服务设施建设力度。将养老服务设施纳入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和详细规划，极构建多层次养老服务

格局，在居家社区养老层面，会同相关部门制定了《咸阳市新建居住区居家养老服务设施和社区服务设施建设、移交及管理实施细则》，各县市区政府通过新建、改扩建、置换、新建居住区配建及国有企业“三供一业”移交等途径，建成城镇社区日间照料中心 266 个、农村互助幸福院 1356 个，对城乡高龄、留守、空巢等老年人提供日间休息、就餐服务、休闲娱乐、精神慰藉等综合性日间照料服务。在机构养老层面，全市 13 个县市区建成运营县级中心敬老院 12 个、区域性敬老院 2 个、公建民营及民办养老机构 21 个，基本满足政府兜底保障的特困供养对象以及高龄、失能、失智老年人长期照护服务的刚性需求。

**二、加大资金支持力度。**持续开展养老机构改造提升，对全市 11 个县级中心敬老院进行消防、适老化改造，护理型床位配备率达到 61.04% 以上，完成两区两县 10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工作，群众满意度达到 100%。落实民办养老机构支持政策，对 3 家民办养老机构给予一次性建设补贴下达 45.1 万元。从市本级福彩公益金列支 152 万元，对绩效考评良好以上的 51 个日间照料中心每个给予 2-4 万元运营补贴。加强农村互助幸福院运营管理，实施绩效考评“以奖代补”，落实省市补助资金 70.5 万元。

**三、健全留守空巢老人关爱服务机制。**制定出台《关于加强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的实施意见》，会同市发改委、市财政局转发《关于加强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运营和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的通知》，建立农村留守、高龄、

空巢（独居）老人定期走访、探望关爱服务制度。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积极参与留守老年人关爱事业，充分利用社会志愿者、公益性组织等群体，开展多方面为老服务。2022年重阳节期间下拨慰问金13.5万元，对全市135名80岁以上生活困难老年人进行慰问。

**四、推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统筹医疗卫生和养老服务设施资源，发挥互补优势，推动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开展双向合作，形成医疗护理与养老服务之间的转介机制，建立康复病床、预约就诊、双向转诊、急诊就诊等医疗服务绿色通道。市政府印发了《关于推进医疗卫生与养老服务相结合实施意见》，市民政局会同市卫健委下发了《关于推进医养协作服务体系建设的通知》，并签署了医养合作服务框架协议，养老机构与医疗机构之间普遍建立了签约合作关系。

**五、创新留守空巢老人关爱服务模式。**渭城区202所社区日间照料中心积极探索“互联网+养老”新模式，利用云、数、网、智等新一代信息技术手段建立老人信息台账，采用自主研发的智慧健康养老平台对老年人进行信息化管理和精细化服务，摸索出助餐服务便捷化、居家养老智能化、服务端口精准化、长者社区活力化和“微幸福”服务站的“四化一站”的智慧养老新路子。彬州市为了切实改善农村残疾、空巢、孤寡老人和建档立卡贫困人群基本生活条件，有效解决“吃饭难”等突出问题，在全市建设47个“爱心餐厅”，目前受益对象660人，包括一般群众中60岁以上生活不能自理的孤寡、空巢老人、农户中无人照顾的重度残疾老年人和

建档立卡贫困户中生活不能自理、无人管护农村留守老年人，为我市养老服务提供了创新经验。

下一步，我们将认真吸纳您的建议，促进养老服务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一是完善配套政策体系。**根据省民政厅、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城市居家和社区养老服务设施运营管理的通知》，结合我市居家和社区养老实际，联合财政局尽快出台城镇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建设运营管理方法和农村互助幸福院建设运营管理办法，做好政策资金支持。

**二是大力推进居家适老化改造。**聚焦老年人安全、健康等功能化需求，加强贫困家庭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改善老年人的居家生活环境，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变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今年安排困难老年人家庭居家适老化改造补助资金 140 万元，在兴平市、武功县、乾县、泾阳县、三原县、永寿县和长武县助力 690 户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

**三是持续做好养老护理员培训及等级鉴定工作。**一方面加强养老护理员分级分类培训，将培训对象从养老机构护理人员扩大到社区日间照料中心、农村互助幸福院工作人员、从事养老服务的家政、物业企业人员、家庭养老照护人员及其他拟从事养老服务工作的人员等。另一方面做好养老机构管理人员培训，通过培训，进一步提升全市养老服务机构负责人及业务骨干政策水平、安全意识及管理能力。同时，依托咸阳市养老服务协会设立咸阳市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鉴

定中心，开展技能等级认定，在实现养老护理员全员持培训合格证上岗的基础上，提升等级证持证率，积极推动落实护理员报酬待遇和职业技能等级挂钩。

**四是开展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依托“金民系统”进一步完善留守老年人信息台账，建立完善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责任制，发挥村（居）民委员会扎根一线、熟悉情况的优势，做好信息摸排、定期探访等工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在有条件的地方设立“爱心助老员”，把探访、帮扶落到实处；鼓励和支持社会组织、社会工作者、志愿者等积极参与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事业，充分利用社会志愿者、公益性组织等群体，开展多样化为老服务。

**五是大力营造敬老爱老浓厚氛围。**一方面利用重阳节等节日，开展创意新、影响大、形式多的宣传教育活动，强化全社会敬老爱老养老助老的思想意识和良好风尚；教育引导子女切实履行对老年人的经济供养、生活照料、精神慰藉等义务；开展孝亲敬老系列评选活动，发掘更多在敬老、助老方面做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单位和个人，营造养老事业发展的良好社会氛围。另一方面积极宣传建设农村互助幸福院的目的和意义，以多种形式吸引老年人到幸福院相聚交流，逐步改善农村老年人养老观念，接受有偿服务，引导群众树立互助理念。

联系单位及电话：市民政局社会福利科 38990021



---

抄送：市委市政府督查室、市政协办公室（提案委）

---

咸阳市民政局

2023年5月11日印发

---